

財團法人國際新象文教基金會 112 年度業務計畫



單位：元

編號	計畫依據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計畫實施內容	預定期程	實施方式	預估活動場次	預估參加人數	地點	是否為國際性活動	是否為兩岸活動	經費來源	經費預算	預期效益	備註
1.	本基金 會捐叻 章程第 二條第 一款	吉爾特伯格 鋼琴演奏會 導聆	透過演前導聆提供 社會大眾更了解古 典樂大師的音樂精 隨，望能為臺灣藝 術人才培育盡一份 心力。	一場講座	1/9	演講、座談	1 場	200 人	台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尋求 民間 贊助	2 萬	提升臺灣社 會大眾音樂 藝術之素 養，促進藝 術深耕。	
2.	本基金 會捐叻 章程第 二條第 一款	班諾德長笛 演奏會	由當代長笛名家- 班諾德親自指導臺 灣學習長笛的學生 演奏技巧，促進臺 灣與國際長笛演奏 家間的交流。	一場講座	2/16	演講、座談	1 場	150 人	台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尋求 民間 贊助	3 萬	促進臺灣學 子對於長笛 音樂的認 識。	
3.	本基金 會捐叻 章程第 二條第 一款	大衛·弗萊鋼 琴演奏會— 巴哈導聆	透過講座，提供社 會大眾更了解作曲 家巴哈的音樂精隨 及其郭德堡變奏曲 對音樂史上的重大 革新。	一場講座	5/10	演講、座談	1 場	180 人	台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尋求 民間 贊助	2.5 萬	提升臺灣社 會大眾藝術 風氣。	

4.	本基金 會捐叻 章程第 二條第 一款	帕博羅·塞恩 斯·維勒加斯 古典加他導 聆	透過講座使大眾理 解古典吉他的發展 歷史與演奏技巧， 望能為對此樂器有 興趣的學生與社會 人士帶來更深層的 提升。	一場講座	5/17	演講、座談	1場	150人	台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尋求 民間 贊助	2.5萬	促進臺灣學 子對於古典 吉他音樂的 認識。
----	--------------------------------	--------------------------------	---	------	------	-------	----	------	----	--	--	----------------	------	--------------------------------

說明：實施方式包括：演講、座談、研習、研討、展演、競賽、獎助、補助、推廣、宣傳、其他，請依據計畫實際辦理情況敘明。若計畫包含多種實施方式，請就各種實施方式的預估活動場次、預估參加人數、地點、是否屬國際性或兩岸活動、經費來源、經費預算、預期效益逐一敘明。

# 財團法人國際新象文教基金會經費收支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說 明
	金 額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一、收入					
補助收入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利息收入	7,500	7,500	7,500	7,500	
收入合計	107,500	107,500	107,500	107,500	
二、支出					
人事費用					
獎助(捐贈)費用					
辦公(行政)費用	7,500	7,500	7,500	7,500	餐費、文具雜資
業務費用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執行業務費用
其他費用					
支出合計	107,500	107,500	107,500	107,500	
本期結餘(短絀)	0	0	0	0	

董事長：



審核：



製表：



填表說明：

- 一、人事費用包括薪資、退休金、伙食費、勞(健)保費、加班費等。
- 二、說明欄應說明編列之法令、章程或決議事項之標準及其金額。
- 三、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不得低於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 ( $B \div A \geq 60\%$ )。
- 四、依年度辦理業務活動列載各項活動之經費支出。